

附件 1:

公开招聘政府专职消防队员岗位一览表

招聘单位	招聘岗位	岗位职责	招聘人数	岗位资格条件	备注
中山市消防救援支队三乡大队	驾驶员	履行消防车驾驶员职责,参加灭火和应急救援。	3	<p>年龄: 33 周岁以下(1990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报名时年满 20 周岁), 现役部队退伍军人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退役消防员年龄适当放宽至 35 周岁(198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出生, 报名时年满 18 周岁)以及学历适当放宽初中。</p> <p>文化程度: 具备国家承认的高中以上学历。</p> <p>身体条件: 身高 162 厘米以上, 体貌端正, 无残疾, 无重听, 无色盲, 无传染性疾病, 裸眼视力不低于 4.8, 具备适应全天候参与执勤训练的身体素质和良好的心理素质。</p> <p>持有有效驾驶证条件: 持有驾驶证准驾车型为 B2、A1、A2。(均为实习已满)</p>	
	火场文书	履行实时记录和收集灭火和应急救援现场信息和队站文秘工作。	2	<p>年龄: 28 周岁以下(1995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报名时年满 18 周岁), 有在消防救援队伍从事文员文书岗位工作经历, 年龄适当放宽至 30 周岁(199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出生)</p> <p>文化程度: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专(含)以上学历。</p> <p>身体条件: 身高 162 厘米以上, 体貌端正, 无残疾, 无重听, 无色盲, 无传染性疾病, 裸眼视力不低于 4.8</p> <p>其余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吃苦耐劳, 热爱新闻宣传工作, 具有良好写作功底, 宣传、摄影、影像资料后期制作的能力, 熟悉办公室软件(Word、Excel、PowerPoint、Photoshop 等)操作。 2. 有相关工作 1 年以上工作经验或具有党政机关工作经验的优先。 	